**高雄市政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**

**104年度推動原住民族語振興計畫**

**~生活族語‧族語Life~族語自學家庭**

**壹、依據︰**依據原住民族委員會104年3月17日原民教字第1040013099號函辦理。

**貳、目的：**

為適應都市原住民、原鄉部落及瀕危語別族群等多元的族語環境，採行多面向的族語學習措施，因地制宜的協助社區、部落建置族語學習平台與場域，使得族語的深化、扎根與發展分別且持續的邁向家庭化、部落化及社區化，進而有效提升族語傳承動力及培育新一代的族語傳承人才。本計畫亦結合各級機關、原鄉社區部落及民間團體，共同推動各項族語振興措施，建構更多元的族語學習管道，營造族語學習氛圍與增進族人族語意識，期使全面帶動原住民族社會「聽、說、讀、寫」族語的風氣。

**參、執行單位：**

 指導單位：原住民族委員會、高雄市政府

主辦單位：高雄市政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

協辦單位: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

 承辦單位：本市都會區及原鄉地區有意願承辦自學家庭

**肆、報名期間:**即日起至104年6月30日止，請有意願家庭填妥報名表後逕送或傳

真(電話:07-7406526)或寄e-mail給承辦人(網址

 http:hellen@kcg.gov.tw)

**伍、實施期程：**報名日起至104年11月30日止。

**陸、執行項目：族語自學家庭**

為提升家庭成員使用及學習族語意願，提高族語使用頻率（機會），讓族語學習

更具生活化，鼓勵家庭營造全族語環境，成為「族語自主學習家庭」，藉以落實

族語學習家庭化，自然而然學會族語，並以都會區及原住民地區之原住民家庭為

主。

**柒、實施方法：**

一、族語自學家庭

 (一)宣導及規劃：由機關學校單位轉知所轄有意願之家庭(家族)擔任、利用人多聚集的會議及本會所屬電台協助宣導，並透過報名方式來徵選有意願之家庭(家族)參與。

 (二)實施方式：

 1.經由徵選有意願參與之家庭(或家族)實施，人數不限(依實際共同居住至

 少兩代為主)，每天輕鬆的將族語學習與日常生活結合，讓族人間自然的

 以族語彼此問候、交談、溝通，進而談論生活

 議題，使族人在潛移默化的過程中，建構族語環境，以落實族語家庭化、

 生活化的機制，帶動族語的使用機會。

 2.於本(104)年8月31日前，請參與族語自學家庭(家族)，將平日自主練習

 的情形或自訂生活主題會話(5~8分鐘)錄影製成光碟，寄至本會教育文化

 組參加本計畫項目之成果展示評比，經評選委員審查後，依名次排序，將

 優勝作品於族語相關競賽時頒獎及撥放，以作為族語推動的生活典範。

 (三)審查規劃:將廣邀資深族語老師及相關專業老師，協助評選優異表現的自學

 家庭族語成效，以作為其他家庭的模仿對象。

 (四)資源連結:若在生活上有族語詞彙相關疑義問題時，本會將提供該族語別師

 資協助及輔導，以利提高學習族語意願及使用頻率。

 (五)活動參與：各族語自學家庭(或家族)應參加本會辦理之族語戲劇競賽(家庭

 組)活動。

 (六)獎勵方式:全部參賽隊伍，不分族別取前五名（各乙戶），取特優1名、

 優等1名，特別獎取3名，其獎勵依下列所示。 (單位：元)

| 組 別 | 特優 | 優等 | 特別獎**（取3名）**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族語自學家庭 | **7,000禮券**獎狀乙紙 | **5,000禮券**獎狀乙紙 | **3,000禮券**獎狀乙紙 |

一、特別獎項目：最佳人氣獎、最佳族語傳承獎、最佳默契獎、最佳劇本獎、

 最佳表演獎、最佳勇氣獎。

 二、得獎家庭及指導老師(1~2人)，每人頒發獎狀乙紙；未得獎家庭仍可榮獲參加獎之小禮物，以資鼓勵。

 三、榮獲特優獎及優等獎之族語自學家庭戶內國中以上學生身分者，得特優獎者

 敘嘉獎二次，得優等獎者敘嘉獎乙次。

**捌、經費來源：依據本會辦理104年度族語振興計畫相關科目項下勻支。**

**玖、預期效益：**

 一、族語自學習家庭，預期計有20戶（每戶約5人，預估100人）家庭成為族語

 自學家庭，同時提高家庭使用族語的意願。

 二、藉著參與族語自學家庭計畫，增加家人間族語對話機會，從完全不講增加到

 10-30％(即10句對話中有1-3句使用族語)，甚至提升至50-60％，將族語

 與日常生活結合，建構族語環境，以落實族語家庭化，帶動族語的使用機會。

 三、使學生增加族語使用的機會及口說的能力，並協助取得「104年度原住民族語

 言能力認證測驗」考試認證合格通過。